

四、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汉中市汉台区教育体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 年中小学生近视监测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中小学生近视监测服务项目/其他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汉中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4人，营业收入为48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0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汉中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